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名稱				指定項目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	同分參酌順序		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（電資技優類專班）				評分項目	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	
招生類別	25電子	性別要求	不要求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	100%	1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
				--		0%	2	優待加分比率	
志願代碼	25-031	招生名額	4	--		0%	3	--	
							4	--	
指定項目甄審費用		500元	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	項目			上傳檔案數上限	
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日期		114年6月10日(二) 21:00止			A. 修課紀錄 ※當學年度應屆畢業生須自行上傳第六學期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非應屆畢業生及同等學力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1件	
公告指定項目甄審名單日期		--			技術型高中/綜合型高中（專門學程）	B-1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（含技能領域） 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，可上傳專題實作、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、也可二者皆上傳			1件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	--				B-2其他課程學習(作品)成果			1件
						C. 多元表現: C-1、C-4、C-5、C-6			1件
公告甄審總成績日期		114年6月24日(二) 10:00前			普通型高中/綜合型高中（學術學程）	B. 課程學習成果: B-1、B-2、B-3			2件
						C. 多元表現: C-1、C-4、C-5、C-6			1件
甄審總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	114年6月25日(三) 12:00止				D-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1件
公告正(備)取名單日期		114年6月26日(四) 10:00起		D-2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	1件		
正(備)取名單複查截止日期		114年6月27日(五) 12:00止		D-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	1件		
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說明		1.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，視為同意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 2.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，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。 3. D - 1、D - 2、D - 3等各項為所有考生均須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。							
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	1. 甄試費新臺幣500元整，中低收入戶200元整（減免60%），低收入戶免收。 2. 甄試費以郵政劃撥方式繳交（帳號：42148830；戶名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），請至郵局臨櫃繳納。 3. 劃撥單通訊欄書寫「114學年度技優甄審、考生姓名、報考系所」，以利查證繳費。 4. 收據正本請妥善保管。相關問題請電洽本校教務處註冊組06-9264115#1123。							
備註		1. 訂有英語、資訊能力校級畢業門檻，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規定，各系亦訂有證照畢業門檻。 2. 不須到校面試或實作。							